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6 年 7 月 15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7 月 10 日以书面和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7 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7 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在保证董事充分表述意见的前提下，经表决，全体董事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赞成的 7 人，反对的 0 人，弃权的 0 人。（详见临 2026-026 号公告）

本议案已事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赞成的 7 人，反对的 0 人，弃权的 0 人。（详见临 2026-027 号公告）

本议案已事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的议案，赞成的 7 人，反对的 0 人，弃权的 0 人。（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已事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 8 月 10 日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

案，赞成的 7 人，反对的 0 人，弃权的 0 人。（详见临 2026-028 号公告）

特此公告。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16 日